附件1:

广东省农村专业技术协会服务范围

1. 普及农业科学技术知识，推广农村实用技术，引导会员和农民依靠科技进步，使科技成果转化为生产力，促进产业发展，增加农民收入。

2. 开展多种形式、不同层次的教育培训活动，承担或受委托，组织有关资质培训、认定、提高会员的科学文化素质和经营管理能力，培训有文化、懂技术、会经营、能致富的新型农民，促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。

3. 推动科研院所、高等院校与农技协以及会员之间的科技合作，组织专家对农技协的技术指导，增进会员、农技协之间经济技术的交流合作。

4. 开展社会化服务，举办各类科技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交流、技术推广、及展览和营销活动，推动农业、农村经济发展。

5. 推动基层农村专业技术协会建设。开展工作交流、理论研讨、表彰奖励，指导基层协会建立科学化、规范化的管理运行机制，引导农村专业技术协会健康发展。

6. 开展民间国际交流与合作，发展同国内外有关团体的友好联系。

7. 编辑出版有关刊物、书籍和资料，建设相关网站，组织制作音像作品，加强科技成果的宣传报导和科技信息的交流。

8. 兴办符合广东省农村专业技术协会宗旨的社会公益性事业。

9. 对本省农技协的组织建设、管理体制、运行机制、发展规划、政策法规、发展趋势等进行调查研究，向政府反映有关情况和提出决策建议。

10. 建立行业自律机制，制定行约、行规、技术标准并监督执行，促进公平竞争，为会员提供法律服务，维护农技协的整体利益和会员合法权益。

11. 承担政府职能部门和主管部门交办的任务，以及会员和有关组织委托的其他工作。

12. 协助会员解决技术难题，为高校院所与企业“产学研”合作服务，促进科技成果产业化。

13. 开展专家地方行活动，走进农村基层举办专家农业讲座，真正为农业、农村、农业的致富发展服务。

14. 开展科技培育工作，加强科技专利、知识产权服务，通过创新驱动助力会员单位可持续发展

15. 开展乡村振兴研究中心、政策法规研究中心的构建，赋能会员对政策熟解，申请国家乡村振兴、政策项目。

16、开展协会高层次人才专家、乡土专家等专家库建设，以专家赋能协会科技成果评介、技术奖、评审等项目建设

17、协助会员进行农业项目规划、项目验收、论文发表、科技成果引进及转化。

18、协助会员了解农业、科技政策及申请国家相关资助与补贴业务。

19、协助会员开展与寻求团体标准修订、科技成果评价活动。

20、协助会员进行产业升级及产业结对、技术需求、成果转化、产学研合作合作与帮扶等活动。